（上接B099）

议案》，同意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智能仓储配送中心建设项目”结项。

由于采购设备及系统的市场价格下降，在保障符合项目建设要求的情况下，合理调整项目设计及配置资源，通过招投标等形式选定智能仓储配送中心系统及设备的实施方，公司智能仓储配送中心建设项目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前述节余款项与待支付项目尾款一并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后办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注销手续，公司将按照合同约定情况，由公司自有资金继续支付尚未支付的项目尾款。该项目计划投入金额为15,000万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累计已投入7,611.38万元，募集资金账户累计利息收入净额已发生71.25万元，尚有未结算项目投入预计111.88万元。

2. 2023年12月28日及2024年1月1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通信铁塔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结项。由于项目实施过程中因行业政策、建设需求、站点类型等而进行的铁塔站型调整，实施成本因钢材技术和塔桅制造工艺提升而下降等因素影响，公司通信铁塔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通信铁塔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结项后，待支付项目尾款将继续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将按照相关合同约定在满足付款条件时，通过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支付项目尾款等款项。该项目计划投入金额36,000.00万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累计投入金额 26,087.45万元，募集资金账户累计利息收入净额已发生444.81万元，项目款项已结算完毕，本募集资金账户已于2025年8月8日完成注销。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本年度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二）未达到计划进度及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通信铁塔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前期虽经过充分的可行性论证，但实际执行过程中，受钢材价格上涨、物流运输不畅等因素影响，通信铁塔基础设施建设周期延长，影响整体项目的实施进度。公司于2023年7月5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通信铁塔基础设施建设项目预计完成时间延期至2023年12月31日前完成。

截至2025年12月31日，项目拟建设的通信铁塔已完成实施，相关设备设施已调试到位，项目款项已结算完毕。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经披露的募集资金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盛洋科技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5年5月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公允反映了盛洋科技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

七、保荐人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认为：盛洋科技2025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特此公告。

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4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0年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0年12月25日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08.06[注1]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6,994.56[注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募投项目性质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2)-(1)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具体到月份）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通信铁塔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注2]	生产建设	否	36,000.00	-	36,000.00	1,073.07	26,087.45	-9,912.55	72.47	2023年12月	739.05	否	否
智能仓储配送中心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否	15,000.00	-	15,000.00	35.01	7,611.38	-7,388.62	50.74	2022年9月	-	否	否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	否	13,296.73	-	13,296.73	-	13,296.73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64,296.73	-	64,296.73	1,108.06	46,994.56	-17,301.17	73.09	-	739.05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详见本报告之“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二)之说明。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详见本报告三、(七)之说明。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八)之说明。												

[注1]：投入募集资金包含公司自有资金账户支付已结项的智能仓储配送中心建设项目部分项目尾款人民币2,509.61万元，其中2025年度为人民币35.01万元；

[注2]：累计投入募集资金包含公司募集资金置换先期自筹资金投入人民币5,040.13万元。

证券代码：603703 证券简称：盛洋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2

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6年度实际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的综合授信（最终以合作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综合授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贴现、信用证、应收账款保理、银行保函、商业汇票贴现、票据池等业务，融资担保方式为信用、保证、抵押及质押等。具体授信品种及额度分配、授信的期限、具体授信业务的利率、费率等条件及和抵质押的其他条件由公司与授信银行协商确定。

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同时，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在上述授信额度内办理所有信贷事宜，签署相关融资合同、担保合同等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均由我公司承担。授权期限自2025年年度股东会通过之日起至下一次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在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特此公告。

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603703 证券简称：盛洋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1

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本次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重大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或“盛洋科技”）于2026年4月2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1票回避（应开雄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同意控股子公司因日常经营需要，预计的2026年度将要发生的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事项。本次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预计的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是公司开展经营活动过程中正常和必要的交易行为。相关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均出席了会议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

（二）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

序号	关联方名称	我方发生关联交易企业	关联交易类别	2025年度预计金额（万元）	2025年度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1	浙江京东方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浙江虬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向关联方租赁房屋	100.00	95.19	
2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180.00	229.13	

（三）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

序号	关联方名称	我方发生关联交易企业	关联交易类别	2026年度预计发生金额（万元）	2026年年初至披露日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万元）	2025年度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说明
1	浙江京东方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浙江虬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向关联方租赁房屋	100.00	49.96	95.19	
2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256.00	49.70	229.13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浙江京东方显示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京东方”）

住所：浙江省绍兴市越城区人民东路381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裘坚樑

注册资本：8408.2071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1993年7月8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机械设备研发；显示器件销售；移动通信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电子元器件零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物业管理；停车场服务；酒店管理；会议及展览服务（出国办展须经相关部门审批）；职工疗休养策划服务；健身休闲活动（不含高尔夫球运动）；棋牌室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劳务派遣服务；住宿服务；餐饮服务；旅游业务；酒吧服务（不含演艺娱乐活动）；烟草制品零售；食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关联关系：公司董事应开雄担任浙江京东方董事，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相关法规的有关规定，浙江京东方为公司的关联方，浙江虬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与浙江京东方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及定价政策

公司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双方根据行业惯例，遵循公平、公正、合理、自愿的定价原则，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结合双方的具体情况协商一致确定或直接采取市场价格进行结算。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基于日常经营需要及公司经营发展计划，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遵循有偿、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按照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并以市场价格为定价原则，定价公允、合理，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没有损害上市公司的利益。公司及关联方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保持独立，对上市公司经营的独立性不构成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上述交易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特此公告。

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603703 证券简称：盛洋科技 公告编号：2026-005

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为真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截至2025年12月31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的相关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根据减值测试结果，2025年度公司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832.51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资产减值准备名称	2025年计提减值准备金额（万元）
一、资产减值损失	368.48
其中：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368.48
二、信用减值损失	464.03
其中：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24.12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81.62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58.29
合 计	832.51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说明

（一）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以及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按照资产负债表日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会计政策计提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368.48万元。

（二）应收票据坏账准备、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一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及其他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及其他应收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及其他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会计政策计提应收票据坏账损失24.12万元，计提应收账款坏账损失381.62万元，计提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58.29万元。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832.51万元，该项减值损失计入公司 2025年度损益，导致公司2025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减少832.51万元。

四、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意见

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和资产实际情况，能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五、董事会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意见

公司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资产实际情况和相关政策规定，能够更加公允的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可以使公司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

特此公告。

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603703 证券简称：盛洋科技 公告编号：2026-009

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参考所处行业、所在地区的薪酬水平，制定了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适用对象

公司2026年度任期内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三、薪酬方案

（一）董事薪酬方案

1.独立董事津贴方案

独立董事领取固定津贴。津贴标准为7.14万元/年（税前），按月发放。

2.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

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含职工代表董事），按照其在公司所从事的具体岗位和担任的职务领取相应的薪酬。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中长期激励收入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50%。

不在公司担任除董事外的其他任何工作岗位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中长期激励收入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50%。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应当与市场发展相适应，与公司经营业绩、个人业绩相匹配，与公司可持续发展相协调。

（三）其他事项

1. 上述薪酬（津贴）金额均为税前收入，扣除应由公司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以及各类社会保险费用等其他款项后，剩余部分发放给个人。

2.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职时间和履职考核情况予以发放薪酬。

3.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董事薪酬方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4. 本方案未尽事宜，按照国家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规定执行。

四、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1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其中，全体委员对《关于公司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回避表决，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关于公司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其中，全体董事对《关于公司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回避表决，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关于公司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603703 证券简称：盛洋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0

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目的：为有效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造成的不良影响，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进一步使公司专注于生产经营，公司计划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 交易品种：包括远期结售汇、外汇掉期、外汇期权、利率掉期、利率期权、利率互换等业务或业务的组合。

● 交易金额：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规模总额不超过2亿元人民币（或其他等值外币），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

● 履行的审议程序：本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遵循合法、审慎、安全、有效、稳健原则，不进行以投机为目的外汇交易，所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本次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存在一定的汇率波动风险、履约风险、内部操作风险等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的规定，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一、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情况概述

（一）开展外汇套期保值的目的

公司境外销售业务主要采用外币结算，受国际政治、经济等因素影响，近年来汇率波动幅度不断加大，外汇市场风险显著增加。为有效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造成的不良影响，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公司计划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二）主要涉及币种及业务品种

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只限于与公司实际经营所使用的主要结算货币相同的币种，主要外币币种为美元。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具体方式或产品主要包括远期结售汇、外汇掉期、外汇期权、利率掉期、利率期权、利率互换等业务或业务的组合。

（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交易规模及资金来源

根据公司的实际经营需求，拟进行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规模总额不超过2亿元人民币（或其他等值外币），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且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均不超过上述额度。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

（四）外汇套期保值交易期限

授权期限自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五）授权事项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财务管理部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负责具体实施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相关事宜。

（六）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交易对方

经国家外汇管理局和中国人民银行批准，具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经营资质的银行等金融机构。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三、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风险分析

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遵循合法、审慎、安全、有效的原则，不以投机为目的，所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但是进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也会存在一定的风险：

（一）汇率波动风险：在外汇汇率波动较大时，公司判断汇率大幅波动方向与外汇套期保值合约方向不一致时，将造成汇兑损失；若汇率在未来发生波动时，与外汇套期保值合约偏差较大也将造成汇兑损失。

（二）履约风险：在合约期限内合作金融机构出现经营问题、市场失灵等重大不可控风险情形或其他情形，导致公司合约到期时不能以合约价格交割原有外汇合约，即合约到期无法履约而带来的风险。

（三）内部操作风险：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内控不完善或操作人员水平而造成风险。

四、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一）公司制定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操作规定、审批权限及信息披露、管理及内部操作流程、信息保密措施、内部风险控制程序及档案管理等做出了明确规定。公司将严格按照《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的规定进行操作，控制业务风险，保证制度有效执行。

（二）为避免汇率大幅波动风险，公司会加强对汇率的研究分析，实时关注国际市场环境变化，适时调整经营策略，最大限度地避免汇兑损失。

（三）为避免内部控制风险，公司财务管理部负责统一管理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所有的外汇交易行为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不得进行投机和套利交易，并严格按照《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的规定进行业务操作，有效地保证制度的执行。

（四）为控制交易违约风险，公司仅与具有合法资质的大型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同时公司内审部每月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监督检查，每季度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情况进行审查。

五、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会计核算原则以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一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一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相应核算和披露。

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能够降低汇率波动对生产经营的影响，符合未来经营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风险提示

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遵循合法、审慎、安全、有效、稳健原则，不进行以投机为目的外汇交易，所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本次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存在一定的汇率波动风险、履约风险、内部操作风险等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603703 证券简称：盛洋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3

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度预计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浙江虬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最高额度为人民币35,000万元	22,700	不适用：本次为年度担保预计	否
浙江烽盛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最高额度为人民币2,000万元	0	不适用：本次为年度担保预计	否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25,500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30.93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盛洋科技”）控股子公司的业务发展需求，2026年度公司拟为其提供总额度不超过37,000万元的银行授信担保，其中为浙江虬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虬晟光电”）提供的担保额度不超过35,000万元（公司在虬晟光电的持股比例为94.8438%，担保比例为100%），为浙江烽盛机电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烽盛机电”）提供的担保额度不超过2,000万元。本次担保事项经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授权管理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全权办理具体担保业务，授权期限自2025年年度股东会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预计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本次担保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三）担保预计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担保预计有效期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一、对控股子公司									
被担保方资产负债率超过70%									
	-	-	-	-	-	-	-	-	-
被担保方资产负债率未超过70%									
盛洋科技	虬晟光电	94.8438%	52.93%	22,700	35,000	42.46%	12个月	否	否
盛洋科技	烽盛机电	51%	0.03%	0	2,000	2.43%	12个月	否	否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虬晟光电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浙江虬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控股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股比例94.8438%，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5.0937%，绍兴晟和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比例0.0024%，赖水花持股比例0.0301%。	
法定代表人	徐凤鹏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600025615-8096	
成立时间	2014年12月25日	
注册地	浙江省绍兴市越城区斗联北路686号2号房	
注册资本	8981.1929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生产、研发、销售：真空荧光显示屏、高密度点阵荧光显示模块；研发、销售：小尺寸显示器件配件、显示模块配件；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61,668.22
	负债总额	33,289.33
	资产净额	28,408.89
	营业收入	29,588.77
	净利润	3,078.26

（二）烽盛机电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浙江烽盛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控股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股比例51%，徐幸持股比例49%。	
法定代表人	邓尊燕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5MA2BH1EW0U	
成立时间	2025年1月15日	
注册地	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秦州街9号（宸越创融大厦）16层6602室	
注册资本	1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发电机及发电机组销售；家用电器销售；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铁路运输基础设备销售；风能机及辅机销售；太阳能热发电设备销售；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电子元器件批发；线上风力发电机组销售；移动电源设备销售；移动通信设备销售；云计算设备销售；卫星移动通信终端销售；超导输发电机组销售；五金产品批发；信息安全设备销售；输变配电监测控制设备销售；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安防设备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网络技术服务；海上风电相关装备销售；物联网技术服务；大数据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风力发电机组及零部件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软件外包服务；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认证认可技术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电子专用设备销售；特种设备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润滑油销售；轴承、齿轮、传动及操作用元件销售；金属材料销售；金属制品销售；电子元器件零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煤炭及制品销售；轨道交通专用设备、关键系统及部件销售；物联网设备销售；电气信号设备装置销售；光通信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软件开发；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外设零售；网络设备销售；海上风力发电机组销售；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991.02
	负债总额	0.25
	资产净额	990.77
	营业收入	696.89
	净利润	-89.64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担保额度为2026年度预计为控股子公司虬晟光电、烽盛机电提供的担保额度，尚未与相关方签署担保协议，实际发生的担保金额将根据实际签署的协议确定。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有利于进一步满足控股子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使其获得一定额度和期限的银行融资，提升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其中本次担保对象虬晟光电为公司控股子公司，除公司外的其他股东不参与控股子公司的日常经营，因此其他股东未提供同比例担保。公司对虬晟光电具有充分的控制力，能对其经营进行有效监控与管理，担保风险较小。烽盛机电其他股东将按照持股比例为其提供担保。本次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五、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意见：本次担保为满足公司控股子公司虬晟光电和烽盛机电业务发展所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虬晟光电经营状况稳定，担保风险可控。除公司外的其他股东不参与控股子公司的日常经营，因此其他股东未提供同比例担保。该项担保不会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同意2026年度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总额度不超过37,000万元的银行授信担保。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25,5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0.93%，全部为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情况；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均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情况。

特此公告。

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603703 证券简称：盛洋科技 公告编号：2026-004

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6年4月22日，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有关会议召开的通知，公司已于4月10日以专人和电话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叶利明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报告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周子学先生、吕西林先生、郭重清先生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上述职，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二）审议通过《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三）审议通过《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完成了《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编制和审议工作；其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公允地反映出公司2025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就该报告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

《2025年年度报告》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2025年年度报告》及《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报告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报告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公司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资产实际情况和相关政策规定，能够更加公允的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可以使公司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具体